

《幽黯国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幽黯国度》

13位ISBN编号：9787108018069

10位ISBN编号：7108018063

出版时间：2003-08

出版社：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作者：（英）V.S.奈保尔

页数：405

译者：李永平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幽黯国度》

内容概要

1962年，奈保尔首次踏访印度 - 他父祖辈的家园。从孟买、德里、加尔各答，再到他外祖父的故乡，这个有着暧昧身份的“异乡人”与“过客”，见到的是无处不在的贫困与丑陋，感受到的是震惊、愤怒、疏离、鄙夷与失落。春了一贯的冷嘲热讽与孤傲尖酸中，后殖民情境中的印度乱象是那么的令人无奈与绝望。这一年的印度之旅其实也是他企图探询自己的历史与身份认同的内心之旅，而他的收获却是看到：印度属于黑夜 - 一个已经死亡的世界，一段漫长的旅程。本书被奈保尔写得像画家做的画，可以说，不论他以何种文学形式书写，他都是个大师！

《幽黯国度》

作者简介

奈保尔爵士，2001年诺贝尔文学奖得主。1932年出生于特里尼达岛上的一个印度移民家庭。1950年获奖学金进入牛津大学攻读英国文学，1953年取得学位后迁居伦敦，任职英国广播公司，1957年以《神秘按摩师》正式开始写作生涯。

奈保尔的作品以小说和游记为主，两者均获高度评价。代表作有：《比斯瓦斯先生的房子》《河湾》《印度三部曲》等。

在成为诺贝尔奖得主之前，奈保尔已收获无数荣誉，如英国最富声望的布克奖，毛姆小说奖，莱思纪念奖，霍桑登奖等。1993年，获颁第一届大卫·柯恩英国文学奖，该奖旨在表扬“尚在人世的英国作家一生的成就”。

书籍目录

印度之旅序曲：申请一些证件

第一部

第一章 想像力停驻的地方

第二章 阶级

第三章 来自殖民地的人

第四章 追求浪漫传奇的人

第二部

第五章 达尔湖中的娃娃屋

第六章 中古城市

第七章 进香

第三部

第八章 废墟狂想曲

第九章 枕上的花环

第十章 紧急状态

第十一章 还乡记

尾声：奔逃

附录 奈保尔作品年表

《幽黯国度》

编辑推荐

奈保尔的作品以小说和游记为主，两者均获高度评价。代表作有：《比斯瓦斯先生的房子》《河湾》《印度三部曲》等。在成为诺贝尔奖得主之前，奈保尔已收获无数荣誉，如英国最富声望的布克奖，毛姆小说奖，莱思纪念奖，霍桑登奖等。1993年，获颁第一届大卫·柯恩英国文学奖，该奖旨在表扬“尚在人世的英国作家一生的成就”。1990年，奈保尔被英国女王封为爵士。他的叙述技巧极为卓越，一步步缓慢地揭露了印度与他的内心，读来具有无比的乐趣。有一种人，远离了家，但是他却比家乡的任何人都更了解这个地方，奈保尔先生就是一个杰出的例子。听刘心武解密“红楼”疑云；随“百家讲坛”破解“清十二帝疑案”；考古中国、探秘中国、探索发现……央视10套权威纪录片全收录，别错过！

《幽黯国度》

精彩短评

- 1、印度作为一种消极的文明，其包容万象和不堪一击，恰恰互为条件。生动如画的描述，喀什米尔的经历和人物尤其出彩，接着看第二第三部，看完大概就要准备启程了
- 2、细节见趣
- 3、想说,译的还真不错呢;幽默有趣,尤其是作者在克米什儿度假的那段,哈哈
- 4、印度属于黑夜 - 一个已经死亡的世界，一段漫长的旅程。
- 5、印度时看过pdf
- 6、根难寻。作者确处于暧昧的身份-殖民地出生的英国人。游记略散乱，可能不太习惯读译文
- 7、翻译好勇敢。
- 8、奈保尔文笔尖酸刻薄。这是一次有关其遥远仅存童年记忆的家乡之旅，接受印度的过程非常艰难。恰是奈保尔自我身份认同上的挣扎。印度，英国，还是他那个从小生长的小岛，在奈保尔眼中都是不完全的，甚至仅仅作为一种假象而存在。
- 9、英国人的模棱两可死样怪气
- 10、三部曲中成书最早的一部。除了方便了解60年代的印度和它千年来的有趣的世界观，作者的态度其实代表了当下很多印度人看待这个世界的态度。挺有意思的一本书，对阿三愈发无语了。。。
- 11、视角真是暧昧又奇怪，所谓移民文学，就是这样吗。“本生者”和“异乡人”的双重身份，带上点儿游客的好奇、优越感和异文化视角，其实语言系统是充溢着萨义德所谓的文化帝国主义的啊。奈保尔尊敬甘地，认为印度充满劣根性，贫穷、肮脏（他如此执着于描写粪便）、愚昧、短视，然而洋洋自得，毫不以为苦。他着力描写的旅馆仆人，放在几十年前的中国是要称为买办的。但是最能体现印度儿女多奇志的一点却是他们虽然崇洋，本质里还是认为外国人都是阿木林。英国人民怀着开化文明的豪情而来，却被老大个印度的坚硬与麻木吓得丢盔卸甲而去，印度傲然地继续腐朽下去。所谓超稳定结构，又岂止在于中国。
- 12、读研时看的，经典。
- 13、奈保尔的感受力异乎寻常，同时有能力付诸笔端，这是读者的福分。去过印度再看感觉会比较好。
- 14、生活在英国殖民地的印度裔诺贝尔奖作家，他的第一次印度之旅，在中印战争之际。那个贫穷的、光怪陆离的、仰慕英国性格的印度，让他陷入身份危机和被迫跳脱出来的思考。
- 15、就是因为自己是个文盲，好多读不懂，还是乱七八糟地读完了。。。。
- 16、写的好犀利
- 17、印度还是挺像中国的。奈保尔的愤怒的确看起来不太舒服，第二部的故事见功力，却又看起来完全全像个英国小老头。
- 18、时有洞见，可惜文笔不佳，结构松散。
- 19、最喜欢第一部，写得非常棒。后两部有些阅读疲劳，没有那么入胜
- 20、不过是真实的感受罢了，赛义德有什么好批判的呢。
- 21、对我而言...中间部分最精彩，虽然脏乱差，但还是勾起了想去亲眼看看的冲动
- 22、经典款印度
- 23、一个人文学家。一个伟大的旁观者。
- 24、看到曾经去过的加尔各答、本地治理，看到打算要去的克什米尔，看到中印战争之际另一边的反应，够本了
- 25、国家不幸诗家幸，赋到沧桑句便工。
- 26、翻译得棒棒哒。透过着六几年的印度看中国。
- 27、好像是第一次看到如此完整的游记呢，有其他好游记推荐不？打算去印度，也知道些情况，但看到里边描述，还是心有一惊。虽说是五十年前写的，据作者说，那副糟糕的景象是改不了了。因为印度教和伊斯兰教的价值观的结合，形成了世界上最消极的价值观。传统神圣已定，消解一切问题，而另一方面宗教？玄学？又提供了永恒的答案和评论。印度人退守传统，当年所见的一番乱象是不会改也不打算改了。看到后面又被惊到，居然当年他去印度这一年，背景是中印战争。喀什米尔的仆人和进香故事，孟买的锡克人，加尔各答都印象深刻。
- 28、幽黯国度里的印度 不讲规则耍赖但是有无比精彩的历史和文化

《幽黯国度》

- 29、看的断断续续的，有些地方觉得“晦涩难懂”，果然没文化啊……o()o
- 30、先读第二部再读第一部果然就感受到了什么叫做“男人的一切都是时间给的”…啊这个引用好恶俗
- 31、描写印度最好的书籍之一。
- 32、老板娘推荐，书都借我了。这是我看的第一部游记？（如果儒勒·凡尔纳的不算的话。）

极好！

- 33、从书柜角落翻出来这本书，里面加了一张收据，显示是2009年买的。是的，买来六年都没有读。今天拿起来读，被奈保尔的功力震惊了。
- 34、文字本身很爽，不是一般的游记
- 35、我觉得很一般啊。翻译也很一般，视角也很一般。给我的冲击力没有那么大。倒是，当初因为想去印度而看的这本书，现在刚从昆明回来，觉得非常失落。
- 36、翻译得很好。
- 37、现在才懂，也appreciate这种两头回不去的丧。奈保尔也许真人有各种缺点但sounds real。旧的世界黑暗，而新的世界虚假。你还要去哪儿？
- 38、2001
- 39、失败有二，1.三部曲居然是倒着看的；2.对印度的历史无知，根本搞不清楚作者三次前往印度的时间里发生了什么重要的历史事件。比起第三部，其实更喜欢前两部。年轻的作者确实充满戾气，轻易的把感情放大万倍，但饱含热情。收尾篇的笔触确也理性深沉，视角也更开阔，可惜了暮气的老者带着对百万叛变的悲怆一齐涌入了历史不可逆的现实洪流。复原，成长的不仅是这个国家，还有他这个特殊的异乡者。
- 40、羊年读的第一本好书，既可以当游记也可以当文化评论来读。和书名相反，读下来怎么觉得印度就那么闹腾呢
- 41、一脸嫌弃的来，一脸嫌弃的走
- 42、天使望故乡，眼前真迷茫。
- 43、怎么说呢，我非常喜爱奈保尔这本书，喜欢他的风格到什么地步呢，是那种看他的书就有爱上他的冲动
- 44、作者在字里行间透露出的这种莫名其妙的优越感是怎么回事儿？
- 45、出生在他国的笔者，踏上他祖父的大地…寻根也在寻找自己的文化认同
- 46、年轻的心态，成熟的技巧，诚实的纪录，虚伪的写作
- 47、古国的孩子一出生就有几千岁了，看着印度对照中国
- 48、印度真是几十年如一日啊，从六十年代的奈保尔到八九十年代的河童再到二零一二年，很多事情好像都没变过，包括奈保尔离开印度回到印度以外的感觉！
- 49、其实对这本获奖作品挺失望的。
- 50、有意思 但作者复杂的身份认同混杂成了一种不那么舒服的姿态

- 1、我很少有放弃看完整本书的习惯，但是Naipaul的幽黯国度居然让我无法阅读下去。抱着很高的期望准备读印度三部曲，但是这第一部就让我非常失望，倒不是Naipaul写得不好或者译者水平差，更多得是文字的琐碎程度以及Naipaul在字里行间流露出来西方人对第三世界的优越感让人觉得很悲哀，虽然很多描述完全符合当时的实际情况，但这种文风不是我所欣赏的，充满戾气。本来想将Naipaul的三部曲作为了解印度的开端，结果却使得兴趣大减，对我来说，这次阅读真是失败。还是先将剩下两部搁一阵子再说。
- 2、夜读奈保尔的印度三部曲，很简单的游记文学，和余秋雨的山居笔记有些类似。但是水平感觉高太多了。余秋雨的只是散文，奈保尔的游记感觉整体上浑然一体，不是那种散淡的感觉。不仅仅在广度上具有小说的特点，奈保尔的这3部游记在深度上也远非余秋雨能够达到的。余秋雨的文章体现了其文化价值，尤其是选题非常的古典，比如《莫高窟》。奈保尔的游记记录的是整个印度，远远超越了文学之层面。所以能够获得2001年诺贝尔文学奖也是情理之中。视角也非常独特。作者能够在65年，75年和90年3次访问印度，赶上了最好的时候。比如第一部的《幽黯国度》，印度独立后的15年，整个国家高歌猛进，但是并不能够掩盖其幽暗这一本质。1965的中印边界冲突，彻底击碎了印度的那种独立自主的梦境。在美妙的文字和有趣的景点介绍下，印度从白昼进入黑夜。
- 3、这部书的前两部，是2006年看的。前些日子重新翻出来，把最后一部看完了。但这两次读，都是在地铁上完成的。前两部里，作者自己对印度也是充满了美好的想像而来，感受随着旅行的深入，逐渐坠入低谷。靠着作者起初澎湃的激情和高超的场面描写能力，我也看的如痴如醉。我的阅读在第二部结束时戛然而止，等补读上第三部时才知道，作者写到第三部时，情绪已经降到了最低点。所以这一部读起来，就很吃力，凌乱的情绪，杂乱的评论，穿插了零碎的人物和短暂的经历，结尾的时候，作者逃离了印度，我在地铁上合上书时，也长出了一口气：总算读完了。首先，这本书的翻译水平很对得起自己的职业，在当今荒芜的翻译界，这是很珍贵的了。我买这本书之初，是为自己的印度之行做功课用的，但意外的收获是，原来这看似游记的写法，原来还有另外的深意。人家的诺贝尔奖不是白得的，（虽然作者写这本书的时候离获奖还差着几十年），书本里散发出的思想深度和情感广度，不是我们现时的民族和文化能企及的。
- 4、我在德里甘地国际机场候机的那孤零零的19个小时是这么度过的：听着机场的广播，看奈保尔的这本书，每隔两个小时上次厕所。机场的厕所幸好不像书中说的如当年屎尿满地，相反更引起你注意的是厕所里从莲蓬头到手纸的全套装备，厕所门口巨大的男女宝莱坞明星的彩色标识，和到处贴着的“甘地国际机场的第三航站楼是全世界第二好的航站楼。”读书的时候我只是把它当作打发时间和寂寞的唯一方式，尽管脚踏着印度的国土，但真实的印度在当时就好像窗外的45度和身着黄色制服保安不离手的警棍如幻像一般。我又哪里知道两个月后我会像作者一样一个人来到克什米尔，住到船屋。受到类似于50年前的特殊“礼遇”。同样是第一次去印度，而作者对于很多事确有不同的角度和见解。我们在印度可以碰到很多乞讨的，最过分的一些会拽住你的胳膊或衣服，我们对之深恶痛绝。作者对此的解释是：在印度你可以用很小的代价感受到权利。书中最有意思的是，中印战争时期，长官们要鼓动人民抗战积极性，说：中国人吃牛肉。中国人吃猪肉。中国人吃狗肉。中国人吃老鼠肉。最后一个读书人大吼了一声：崇尚真理，扬弃暴力。永远不要和一个印度人谈论他们的不好，他们骨子里的自豪感会不停地反抗着你。书的最后说的很好，印度教徒说，世界是一个幻象。不像西方世界把“虚幻”看成抽象概念，他们把它当作真理，成了印度精神。
- 5、印度8日旅游:古堡\色彩\颠簸之旅 <http://www.kuailv.com/info/review/595> 印度的古堡真的很美,但印度社会不怎么样,比中国还差一大截呢. 想去印度,还可以看这里. <http://www.kuailv.com/info/city/584/>
- 6、印度移民后代奈保尔先生生于英国殖民地特立尼达，18岁时前往英国求学，从25岁起他的小说获得各种文学奖项，30岁时首次回到印度做一年旅行，所见所感成集为《幽黯国度：记忆与现实交错的印度之旅》，15年与28年后，他又分别写下两本印度的观感，集结成《印度三部曲》传世。《幽黯国度》一书，是年轻的奈保尔与印度的第一次亲密接触。
<http://www.telegraphindia.com/1040119/images/19Naipaul.jpg> 奈保尔的游记好比印象画，粗看是轰轰一堆颜色，闭上眼回味，印度气象铺天盖地下来，定睛体味，看似无意的笔触悄然露出生机来。读者身不由己往画里迈出步去，一步两步间还都是涂满油彩的画，不知在哪个关键点上，古城、雪山和湖水倏忽得了生命，阳光散落在古城的废墟之上，修行者在山间小路上踟蹰而行，远处传来锡克人满

脸通红的咒骂声，海港口马车的得得蹄声，或者朝圣人群闷头跋涉的喘气声，风里有家乡的稻香，满面是泥道上的尘土，身后衣襟给小乞丐拉住走不得半步向前，而身前腐败的官僚从满桌纸里抬头来说：“对不起先生，这不是我的份内事，你也许应该到某地某楼某人处索要这份申请单……”人在印度寻到了归依之所，所谓游子情怀。曾断开的纽带随着穿行日久渐渐失而复得，在返回祖父故乡时达到高潮。随之而来的却是愈来愈深的痛苦——越认同这个国家精神上的虚无，就越恨它实质上的不堪。痛到深处难免歇斯底里，读者随着作者沉浸入一次又一次的抓狂中，痛切地对着梦游般的同胞吐出一口口脓痰。

一年之后，奈保尔回到英国，人似被一股无形的力量从海水里拖上岸。紧紧包围着身体的水牢牢抓住人，柔软而强大的感觉使每一步都走得磕磕绊绊。一旦出水回头再看，它又只是深蓝的大海，青秋的天底下海平面如一直线，浅浅的浪拍打着脚下的沙滩，印象画一副而已。人出水的片刻，图画也好，喧闹的人世也好，似乎不再重要，要紧的是那些痛无可依，恨无所表，爱无所达的情绪。

中国人写游记讲究寄情山水，奈保尔的山山水水无以寄情。祖先的印痕让他情不自禁认同印度人的思维方式，而现代人的理性和思维方式又让他忧虑于这个国家的未来，取舍与审判已出于他能力之外，身处复杂的感情中，只有坦诚表达自己而已。

写出好的游记是极难的事。旅行文学作者常有的毛病是矜持地表达自己的观点，记录所见所得新鲜事，而非探索世界与认知自我。奈保尔明白这点，他在书中提到英国旅行文学时说：“他们只想报道他们的‘英国性格’”，而不愿探索自己的心灵(p268)。所幸奈保尔不是这样的人，他的敏感没有喧宾夺主，反倒帮助读者真正进入了印度，一个游子心中的故国，正如莫奈笔下莲花深卧于池塘之中，带领我们进入那遥远的梦中花园。

节选，前往孟买路上回忆亚历山大港：天光渐渐沉暗下来。马车不再奔驰追缠客人。它们缓缓地兜着圈子，在码头上闲荡。北风越来越凛冽；码头陷入黑暗中。华灯初上。但那成排马车却依旧在码头上逡巡。直到邮轮灯光大亮，连烟囱都被照耀得宛如火树银花一般，马车夫们才死了心，一个接一个悄悄溜走，把零零碎碎的草料和一堆堆马粪遗留在码头上。

那天夜里，我独自走到甲板上。不远处，街灯下孤零零停着一辆马车。从晌午到现在，它就一直待在那儿，早些时候，码头大楼周遭闹得不可开交，马车夫们争相抢夺客人，它却静悄悄退隐到一旁。一整天，它没载上一个客人，这会儿深更半夜，当然不会有客人出来叫车了。车上点着一盏灯，昏昏黄黄。马儿把嘴巴伸到马路中央一小堆干草上，自管吃草。寒风中，车夫身上裹着大衣，手里抓着一块抹布，不停擦拭着晶亮冷清的车篷。擦完，他拿出一根掸子，拂拭车身上沾着的灰尘，然后又拿起抹布，在马儿身上擦拭一番。不到一分钟，他又钻出马车，重新擦拭起来。一整晚，他就这样钻进钻出，只顾擦拭不停。马儿只管低头吃草，车夫身上的大衣闪闪发光，马车亮晶晶。整天整夜没等到一个客人。第二天早晨，邮轮驶离亚历山大港，码头又变成一片废墟。

而今，坐在汽艇中，即将登上孟买码头——奇怪，岸上的起重机和建筑物上的名字全都是英文——我心里想的却是那只不吭声、只管蹲伏在主人身后的动物。同样让我感到不自在的，是码头上的那群衣衫褴褛、身材瘦弱，跟周遭的石砌建筑物和金属打造的起重机形成强烈对比的人物——这些异国人物可一点都不浪漫，不像通俗小说里描写的。我忽然领悟到，在孟买，就像在亚历山大港，权力并不值得骄傲；动辄发脾气，摆架子，到头来只会让你瞧不起自己。

7、1962年2月到1964年2月，奈保尔用了一年时间走遍了印度，又用了一年时间完成了这本逾400页的《幽黯国度》，作为《印度三部曲》之一。2006年9月12日到2006年9月27日，我用了半个月断断续续地读完了这本书。“在我的感觉里，它就像一个我永远无法表达、从此再也捕捉不回来的真理。”这是这本书最后一句话，充满悲情、意犹未尽。奈保尔当时离开新德里时是那么的决绝，我想他当时肯定没有料到他会13年后再次回到他阔别已久的……他父辈的家园——我几乎要说成是他的家乡，可是，印度不是，特立尼达——那个他求学的国家——英国的殖民地才是。我想奈保尔在踏上印度土地之前更可能是抱着一种大学生毕业旅行的心态吧，虽然他要前往的国家和他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印度是他身上与生俱来的一部分——古老、神秘、混沌、若隐若现。这是一段怎样的漫长旅程阿！从抵达印度开始，奈保尔目之所及的全是拥挤、脏乱、疾病、微笑着伸手乞讨的老人、圆鼓鼓地肚子上爬满和苍蝇的小孩、繁琐臃肿的政府机构、随处可见的垃圾和大便、一座连一座的断壁残垣、一条看不到尽头的褊狭甬道、苍凉寒冷的黑夜、一个已经死亡的世界、令人难以忍受并随时想要逃离的幽黯国度。作为一个生在特立尼达的印度后裔、一个来自的婆罗门阶层的“贵人”、一个有良好教养的年轻作家，奈保尔在印度全完全成了一个格格不入的“外乡人”、一个“对印度充满偏见的外国人”，到最后他甚至有些怀疑自己——“也许印度人的看法是正确的：我那种悲悯——非常勉强、非常造作的一种情感，使我扭曲了人性。”可是这不是，每一个有起码判断力的第三者看来都不是，没有人能像他那样深入到印度各个层面、同时又能兼顾宏观和细致入微的观察、提出鞭辟入里的批判，正如《时代

》所称赞他的-----有一种人，远离了家园，但是他却比家乡的任何人更了解这个地方。回到伦敦的奈保尔感受更多的是迷失，而我现在却深深地陷入到绝望和悲哀中-----印度太大、太复杂了，这个由不断暴涨的人口、尚未统一的各种混乱的语言、盘根错节的殖民文明、好几种互相敌视的宗教、像生死一样泾渭分明的阶层、无数个彼此对立的种族所构成的国家，就像一个能吞噬一切、同化一切、消弭一切的巨大漩涡，难以想象有任何内在、外来的力量能够彻底改变它。奈保尔在最后的时候提到梦中的一句话-----“直到整套戏法被人拆穿。”可是就是即使只是在梦里，这套“戏法”也没有被拆穿。在昨晚我所做的那个奇怪的梦里，我仍记得一句话-----“你能把药握在手心吗？我们来救你。”也许，拯救需要“你”、“我们”、所有人的共同努力。尾声的标题叫作“奔逃”，奈保尔带着迷惘、孤立、愤怒、鄙夷、失望离开了。书看完了，怀揣着令人窒息的失落，我掩卷而坐、长久无语。

8、写了一个读书笔记,但是印度第三部还在看，却不耐烦写了，作者见识是更深入了，可是书本身却变得乏味得多。《幽黯国度》翻译出色，是近年来我看过的文笔精彩，最有个性的翻译，只可惜有些地方用法太俏皮，译者的个性大过了原作。***印度，受伤的是文明还是人***《幽黯国度》由几种不同的感受组成，初到印度的震惊，继之而来的不满，都阻挡不了奈保尔那对一切都好奇，都强烈吸收的新鲜人眼光。想象力与明晰生动的视角并用，使《幽黯国度》好比是最精细的地理札记，又如同一卷蔓延拓伸开来的印度风情画，引领我们走入一个杂乱动感的、鲜艳的，时时刻刻令人迷失其间的世界。最令他着迷的不是历史，不是古迹或废墟，而是那些他接触的形形色色，来自各阶层的印度人。对印度的感受很快就落实/迷失在对他与仆人的关系和旅行见闻的细节描述上。但转眼间，优美的风情画就变成对这个世界有预谋的炮轰。神经异常敏感的奈保尔在印度，尴尬地融入人群中，只见到到处都闹哄哄，到处都写着脏、乱、差，那无所不在的贫穷，和人的惰性、制度的堕落。读过再多的书，有再大的心理准备也抵消不了亲临故国（假如可以这么说的话），那令人愤懑的现状所带来的视觉乃至心理上的冲击。现实中的印度勾起了奈保尔的“新仇旧恨”，他更矛盾也更尖刻了。在《幽黯国度》里,奈保尔形容自己被印度搞得歇斯底里。这并非虚张声势。印度的见闻强烈地刺激了奈保尔。他要以什么样的身份批判印度的不可救药？殖民心态？肯定有，而且比例不小，但又不尽然。他身上流有印度人的血液，虽然他对这个祖国无比隔膜。但他与印度之间的联系，却远不是他童年所以为的那么轻浅。所以一旦他咒骂起印度的衰败不堪，他会有比殖民者远为刻薄的心态。也许，出身和背景的尴尬注定了他只能以抵抗和批判的态度直面这个世界。假如他真是生为白人，可能他会体恤得多。毕竟，我们总是容易对他人的过错更宽容，对自己人，因为根本无法撇清，我们可能会严苛的多。奈保尔似乎只有两幅面目：要么万分冲动，要么不露声色，前者是真心，后者出于自控和自我保护。就这样，奈保尔信马游疆的思路将我们带到各处游荡。他象孩子般兴味盎然地描述他所见之处，他的笔触时而从容时而躁狂，他的情绪如同抛物线大起大落，从歇斯底里到冷峭幽默再回到神经冲动，温柔与暴力交错而至，读者几乎和他一样紧张疲惫了。但印度那些没觉悟的芸芸众生确实是奈保尔的自己人吗？也许你会用鲁迅的怒其不争来形容奈保尔对印度的态度，但我们不要忘了，奈保尔对印度的见识几乎都来自二手的、隔膜的经验。这一点，从他谈印度宗教或文化的文字中可以明显感觉出来。他的教养、智识由父亲点拨开启，而他父亲，却是个不折不扣的英国文学的忠实信徒。所以“他自幼就从英国人的视角来认识与他没有直接关联的印度”。表面上，以他所受教育，奈保尔根本无法从情理上去认同印度，但以他的身份，他其实又“泥足深陷”，无法以更超然或冷静的心态对待印度。他满目所见，只剩下贫困愚昧，至于他们对完整自我的追求，则成了他一再冷嘲热讽的最佳话题。也因此，奈保尔对印度的认识与感知，必然要历经一段激烈矛盾的心路历程。《受伤的文明》显见要情绪化得多。奈保尔放弃了他天才的观察力，《幽黯国度》里那些以充满温情和幽默的笔触写下的小人物，和对环境与气氛真实鲜活的捕捉几乎不见了，剩下那些带着有色眼光的批判，几乎将这本书变成一本反面教材。他最擅长的凸显细节，和他对人物与环境的刻画突出，一旦变作对印度的评论或总结，就显得有些力不从心和感情用事了。他的激愤都出于至情，但也往往口不择言。在《受伤的文明》中，愤怒几乎遮蔽了奈保尔的双眼。他厌倦了中肯的批判，更不可能扮演思想者，于是摇身一变，成了对古典社会持否定态度的现代文明代言人。这就很容易解释，为什么他被人看成是“间接扮演了殖民主义辩护者的角色”。这种授人以柄的做法，很容易让人怀疑或攻击他对现代文明的认识和了解程度。也许他两头都不靠，太尴尬了。读到奈保尔描绘孟买贫民区的段落“进去之后，空间突然奇缺。建筑结构低，非常低，小门通向细小昏暗的单间，紧挨着的其他建筑看上去是商店，时常瞥见有人在地面的绳床上。人及其需求全都萎缩了”时，我忽然就想起了列维·斯特劳斯在《忧郁的热带》里关于加尔各答的朝圣地一段令人过目难忘的描述：“每边都有一排排的水泥平台，不加粉刷即是床铺。他们要我欣赏

排水沟与水喉装置。住在里面的人堆一起床，被送去进行种种崇敬膜拜，像请求治好其溃疡、口疮、疥癣或溃烂等等以后，整座建筑由水管冲洗干净、光鲜，等待令一批朝圣者来过夜。没有任何一个地方，或许除了集中营以外，人类与屠夫刀下的肉想象得如此彻底。...那些黑暗的、没有空气的方块既不适合休息，也不适合消闲，不适合爱。他们只是与共用的下水道的连接点，他们正符合一种人类生活的观念，把人类生活化约成纯粹只是排泄功能的演练。”表面上，这两段描述惊人的相似。印度，这个世界上最肮脏最堕落的人类动物园，它超出了你能想象的极限。列维·斯特劳斯对次大陆和原始人那种悲悯的情怀处处体现在《忧郁的热带》中，同样引起读者强烈而复杂的感受。奈保尔的分别在于，他是从那个环境跳脱出来的，但他不可能自外于那环境，加上他天性容易激动狂乱，很难冷静下来，有时显然也影响了他的判断。这很容易使人怀疑，身份暧昧的奈保尔，真是一个现代/国际人吗？难怪萨义德会把奈保尔定义为“东方主义者”大加抨击了，奈保尔何止蔑视穆斯林啊，他一个都不饶恕，首先把印度教放在火上烧烤。但他的理由那么简单拙劣，几乎让人难以为他解释与修补。他的口气活象是早年间远征海外的殖民地宗主国的积极分子，这是奈保尔极大的悲哀。其实奈保尔在反复摆弄一个自问自答的游戏。在他不停地构建又不停地消解的那个世界里，他永远自相矛盾。他也会老老实实地告诉自己：“愤怒、怜悯和轻蔑，本质上是相同的一种情感；它并没有价值，因为它不能持久。你若想了解印度，就必须先接受它”。在《幽黯国度》的结尾，奈保尔回到外祖父的故乡。近乡情怯，不论有意还是无意，在短短的篇幅里他一边努力克制着自己，一边又以前所未有的激情，面对这个看起来不算太贫穷的故土，结果却仍然“落荒而逃”。印度令奈保尔崩溃了。在机场，在回程的途中他意识到某些一旦发生便无法再逆转的、他必须面对的事实，他说“我怎么对别人解释、我怎么向自己承认，我对这个虚幻谬误的新世界——离开印度后，我骤然投入的一个世界——感到无比的厌烦呢？这个世界的生命证实了另一个世界的死亡；然而，另一个世界的死亡却也凸显出这个世界的虚假。”奈保尔对人对事，不是一般的神经敏感，随便一些小事都很容易激起他强烈的情绪反应，他为此敏感而受苦，印度之于他，会引起一种天翻地覆式的刺激，便不奇怪了。更何况出身注定了他只能以抵抗和批判的态度直面这个世界。印度之于奈保尔，不可能象对西方人，是单纯带来审美沉思和智性思考的地方，甚至奈保尔完全体会不到印度文明曾经的辉煌。对伤时愤世之人来说，只有先解决了今生的问题，才可能顾得上别的。奈保尔的解决方式就是，一再激烈的批判所有愚昧落后之地，以不乏偏见的目光去审视那个给人们带来巨大痛苦的“现实的黑暗”。一切传统的，都活该是粗陋无用的，冷嘲热讽的对象。这种偏激过火的姿态，注定了他眼中的印度不但是废墟场，更是一个死无葬身之处的他者。奈保尔这种姿态上的激烈，也许是他消解今世愤怒的唯一途径，背后却毫无掩饰地显露了他对故国深沉而复杂的感情。在《印度：百万叛变的今天》里，奈保尔终于改变了他的姿态，但那已经是后话了。

9、很不错的书，我前年就开始看了，这次终于看完了。需要体会。我是把尼泊尔比附着体会的。没有这层比附的话，看起来会有点累，因为作者的身份，和印度这个特殊的观察地点。他的身份，决定了他的既内又外的视角，而且当时是60年代，记住这个时间点也很有意义。比附着今日印度就有了人类学上的价值，时间的纵轴上又有了移动

10、读完《印度：幽黯国度》，突然对奈保尔这个人产生了兴趣。他是在特立尼达出生的印度后裔，使用英语写作，被女王册封为爵士，还得过诺贝尔文学奖。用一句话总结：应该是一名德艺双馨的老艺术家。之前读过他两本书。一本是晚期作品《魔种》，读得混混沌沌，感觉此人故弄玄虚，随便翻了翻就扔了。另一本是《米格尔街》，开头第一篇把我震住了：这个人太会讲故事了。米格尔街上的那些人物都是鲜活的，特接地气，又都不是常人，仿佛沾了点仙气，跟印度教那些不按常理出牌的神仙有点像。《米格尔街》是奈保尔的处女作。当时他二十啷当岁，刚从牛津大学毕业，小说写得灵气逼人，像石头里蹦出来的孙猴子。读完之后，心悦诚服，满心欢喜。《印度：幽黯国度》是我读的第三本奈保尔。仍然是简练明快的叙述，技巧熟练。有年轻人的心态和目光，跟那些动不动发思古之幽情的中年人游记大不相同。下笔诚实，既不为印度的落后避讳，也不掩饰对它的复杂情感，确实是难得一见的好游记。结尾一个小故事勾起了我对奈保尔本人个性的兴趣。奈保尔的外祖父来自北印度的一个婆罗门村庄，当时已去世，家人极力要求他回乡一趟。于是他在当地官员的陪同下回去了一天，但和当地家族族长拉马昌德拉失之交臂。第二天他回到旅馆，发现一个乞丐守在房前，操一口印地语，骨瘦如柴、满脸谄笑，「一团白色、黏糊糊的唾沫凝聚在他的嘴角，看起来挺恶心。」此人正是族长拉马昌德拉。族长走了好几英里路，搭上火车来到城里，多方打听才到了奈保尔的旅馆，随身还带着送给他的大米和祭品。奈保尔一见到他的病相就兴致不佳，加上族长极力相邀去他家一坐，反复纠

缠，奈保尔早没了好声色，不分青红皂白就将族长轰了出去。写到这里，作者毫不掩饰自己的不近人情，动辄勃然大怒。同时他一面写族长可怜，又一面写他可恶，笔下充满了复杂的情感，就如同他对印度的情感，爱恨交加，讨厌为主。以常理揣测，作者写自己时难免会文过饰非，在读者面前给自己保留一个好印象，这是人之常情。这段故事奈保尔写得虽然克制，但还是流露出他的情绪化：控制不住地讨厌、大怒。作者愿意把自己的负面形象保留在纸上，一方面可以说他高风亮节，另一方面（我猜）他也明白自己有情绪管理的毛病。无论如何，德艺双馨的老艺术家形象崩塌了。查了查资料，果然，奈保尔的私德的确不怎么样。他年轻时虐待妻子，有情妇，还常常找应召女郎。他需要妻子帮忙编辑书籍，又抛弃她跟着情妇去旅游。妻子死后两个月，他又出人意料地抛弃情妇，跟一个离婚的巴基斯坦女记者结婚了。两年前，衰病不堪的奈保尔不辞万里来到上海走穴，陪在身边的就是他的二婚妻子：纳迪娜·奈保尔。这个女人不得了，骄横跋扈，给主办方提了各种要求，对记者也没有好脸色，牢牢把控了奈保尔和外界的所有沟通。在她面前，轮椅上的奈保尔就是个提线木偶。「除了文学写作，奈保尔就是一个恶魔。」现在恶魔衰老了，颤颤巍巍连一句囫囵话都说不清。这个在世最伟大的英语作家，说清楚一句英语都得靠妻子凑到耳边翻译。英国人称奈保尔为移民文学三杰之首，言下之意是不把他当英国人。特立尼达国家太小，容不下这尊大神，奈保尔拿了牛津大学奖学金就迫不及待地逃离了这个小岛国。印度跟他更没什么直接关系。他是个漂泊无寄的人，有国籍，但没有国家，更没有故乡。他大半辈子生活在伦敦，离出生地半个地球，唯一的安慰就是写作。他自称「只为写作而生」，平生获奖无数。他举止粗鲁，脾气暴躁。他出身婆罗门，不信印度教，吃素。他把英语当作故乡。他唯一的归宿，唯一的选择。

11、奈保尔拥有过人的文笔和洞察力，使得这本印度游记更像是一本剖析60年代印度文化的书籍。他特殊的身份（印度裔、英国籍的特立尼达人）带来了一种异于常人的视角，神秘的印度对他来说既新鲜又怀旧，他将那些呈现于表面的文化现象一一拨开，试图探寻这个国度的古老筋脉，并剖析印度在独立之后所产生的无法自拔的迷失。令人惊奇的是，奈保尔笔下60年代的印度竟和当代中国有着不少同病相怜之处，比如政治腐败、有钱人往外移民、文化的迷失等等，本书写于几十年前，当代中国仍然能以此书为鉴。最重要的是，奈保尔笔下的印度远非旅游书中的印度，他深刻的笔触让读者能够管窥异域风情面纱之下的所有焦灼和痛苦。

12、读V.S.奈保尔是缘于年初参加的一个以回望80年代文学思潮为主题的讲座，当主持人希望台上的嘉宾各自推荐几本近年来阅读到的难以忘怀的好书时，其中的两位不约而同提到了这个我并不熟悉的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的名字，以及他的印度三部曲。如果说在我混杂的阅读经验里有什么可供他人借鉴的部分，那首先就是：在坚持你自己的阅读品位之余，尽量不要错过任何一本由你欣赏的人所推荐的书籍，因为在阅读它们的同时，你往往会获得这个人之所以被你欣赏的秘密。虽然我不能百分之百的肯定，但许知远近年来深入中国腹地的漫游随笔，以及文风的刻意转变，十有八九是读了奈保尔的结果。发现这样的关联不仅会使人感受到一种窥探后台行为时才会产生的快感，并且还为你或强或弱的对比癖提供了资源——这无疑是对虚荣心的一种巧妙而恰到好处的满足。令人惊喜的是，奈保尔给与我的感受远远超出了这种自我陶醉的小把戏——事实上，当我翻开第二章的时候，就已经在思考这样一个问题了：是什么因素使他令游记这样一种看似乏味的文学样式焕发出如此惊人的魅力？在展开对这个问题的探索之前，我们有必要来解释一下在色彩斑斓的地图上，奈保尔为什么会选中印度。如果豆瓣能在评论中添加图片，那么我就能让他的样貌告诉你答案：他是一个印度人——但更准确的说法是，一个在欧洲接受教育的印度裔特立尼达人。如果在Google上输入“特立尼达”，你会知道这个与委内瑞拉隔海相望的大西洋小岛在1498年被哥伦布发现后，就开始了它一帆风顺的殖民地之旅，至今仍隶属于英联邦。在三联出版社2003年出版的印度三部曲之一《幽黯国度：记忆与现实交错的印度之旅》的封底上，大段援引了《时代》（Time）的评语：“1962年，奈保尔首次踏访印度——他父祖辈的家园。从孟买、德里、加尔各答，再到他外祖父的故乡，这个有着暧昧身份的‘异乡人’与‘过客’，见到的是无处不在的贫困与丑陋，感受到的是震惊、愤怒、疏离、鄙夷与失落。在他一贯的冷嘲热讽与孤傲尖酸中，后殖民情境中的印度乱象是那么令人无奈与绝望。这一年的印度之旅其实也是他企图探寻自己的历史与身份认同的内心之旅……有一种人，远离了家园，但是他却比家乡的任何人更了解这个地方：奈保尔先生就是一个杰出的例子。”特立尼达的多元文化圈使他在童年时就体会到了种族的差异意味着什么，18岁时移居英国并接受欧洲正规的现代教育，令他具备了审视“另一种文明”的能力，而身为一个颇有天赋的作家——奈保尔在25岁时发表的第一部长篇小说《灵异推拿师》被公认为是英语世界里最杰出的小说之一——没有人否认他拥有无与伦比的叙述技巧，以及特立独行

的锋利性格。在奈保尔的作品里，你看不到任何掩饰。每一种感受和思考都被一视同仁的摊开，展平，淋漓尽致的享受读者的感叹与揣摩。那些最本能的情绪反应：不由自主的嫌恶，微微泛起的同情，被人利用的愤怒，不顾一切的逃离……都是一个孤独的、年轻的个体，与一个古老的、正在衰退的文明之间相互碰撞时发出的最鲜活、最细小的声响。奈保尔不会在游记里追溯扑朔迷离的历史、凭吊莫须有的怀念，他在游记里生活。哪怕只有短短几小时，他也会把自己扔进川流不息的人群里。每一个在这部游记里出现的人，都是一个短篇小说里的主人公，眉飞色舞的讲述着他们与印度的故事。是的，奈保尔在叙述故事，而不是记录见闻；并且他成功的让这些故事自己开口，说出在现代印度的背后隐藏着什么——每个印度人，都是印度文明的阐释者。这个从未踏足过的家乡与奈保尔的关系是如此微妙，冷眼旁观，却还是感到莫名的心痛；这使他的游记也显现出不可思议的丰富性，那不仅是一个作家的印度，也是一个心理学家，一个人类学家，一个社会学家，一个哲学家的印度。

13、Aziz先生是达尔湖上丽华饭店的一位员工，第一次见面的时候，他打着赤脚，上身穿一件脏兮兮、紧绷绷的灰色套头毛衣，下身系一条宽大的白色棉裤，腰间扎着一根绳子，头上还戴着一顶松垮垮的、羊毛编织的睡帽。Aziz先生说服我们付了三个月的定金，向我们承诺会在房间里安装抽水马桶，为我买一盏台灯，还会把草坪上那张摇摇欲坠的桌子修理上漆。。。可是当我们在搬进去的前一天出其不意造访丽华饭店时，发现所有的陈设还像我们上回看到的老样子，啥都没改变。我生气极了，在门边就开始大吼大叫：“不住了！不住了，把定金还给我！”然而Aziz先生出现了，依旧戴着睡帽穿着套头毛衣，一路跌跌撞撞踉踉跄跄穿过花园向我们跑来，他的鼻头上沾着一大块蓝色油漆，手里捧着一只马桶水箱，献宝似的，直送到我们面前来。看着他那副像极了白雪公主手下一个小矮人的模样，我们都不忍心弃他而去了。Aziz先生可是个能人儿，他不仅是饭店的油漆匠、修理工、厨房帮佣、传唤小厮，还是旅行向导和马夫。他对我的心意了若指掌，他明白我越来越想独占这间湖上饭店，不受其他游客的侵扰，常像一个溺爱子女的父母那样哄慰我：“开饭时，你先吃，一个人吃。我们给你准备私房菜，别的房客可都吃不到的哦！这家饭店是你的哦。。。 ”他是我的贴身仆人，服侍我的起居饮食，随着时日的加深，我们之间凭空生出一种原本不存在的依赖关系，我越来越在乎Aziz先生的情绪，而他也越来越受我心情的影响——如果他不跟我道晚安，我就会怀疑他对我忠诚。我们常常用不理对方来表示对彼此的抗议，在几日之后又会和好如初。Aziz先生也是个人精儿，他一早就摸清了我的底线，知道我对什么事儿容易动怒，什么事儿就算再生气也会为了所谓的“风度”按下不提，他变着法儿跟我要新衣服、要小费，敷衍我的不耐烦，在古尔玛格村疯玩回来居然还向我要向导费，更更可气的是，他和半路逃走的马夫合演了一出双簧就为了向我多讨五卢比的“辛苦钱”，这个贪得无厌没脸没皮胆小奸猾令人又可气又可笑的喀什米尔人！离开喀什米尔的那天，Aziz先生送我到车站，巴士要开的时候他告诉我早上的车钱是三卢比而不是一又四分之一卢比，我赶紧把几张卢比钞票塞到车窗外，Aziz先生接过钞票，两行眼泪扑簌簌落下他的腮帮。然而即使是在这样的时刻，我都不能确定，Aziz先生曾经当过我的仆人。亲爱的Aziz先生，在奈保尔爵士的《幽黯国度》里足足活跃了三个章节，真是令人咋舌的大篇幅，重量级角色。透过爵士绘声绘色的描写，几乎就可以看见一个戴着羊毛睡帽、时不时流露出贱兮兮表情的小矮人活生生站在面前。他是如此平凡普通，不啻为社会最底层的劳苦大众；他又是如此饶有趣味，那无意识间显露出的小精明小计较，那发自内心的小市民意识，熟悉得就像看见童年的邻居三姑四婆；他偶尔释放善良便立马觉得自己的形象变得高大起来，维持不到三分钟镇定自若，很快就会被突发小事激得气急败坏。他和他的主人，在客居于湖上饭店的期间，都不自觉地奉献出了一部分自我，任对方摆布。人和人的情感大概就是这样，时间和相处会改变很多固有的隔阂，什么种姓、身份、地位、年龄、学识。。。和Aziz先生闹别扭的奈保尔爵士，谁说不像个没要到糖吃的小男孩。《幽黯国度》是奈保尔爵士的印度三部曲之一，作为一位印度裔的移民，在而立之年第一次踏上自己的祖国，所到之处满眼皆是大英帝国殖民后遗留下来的荒败颓丧，人民穷困不堪、社会停滞不前，种姓制度依旧强悍地主宰着印度的精神层面——百姓不思进取，官僚愈加腐败。可以想象，怀揣着无数美好憧憬回到故土的爵士该有多么震惊、愤怒、羞愧和痛苦，如鲁迅先生所说：哀其不幸，怒其不争。三十岁鲜衣怒马的青年，以为能看见一个历史厚重、居民典雅的文明古国，想不到眼前竟是一个连河流上都飘满粪便的“失落帝国”。大概就像我们看见金字塔的心情，在层层叠叠无数失望之下，终于被最沉重的那个失望击垮了。原来所谓的“巨大”不外如是，曾经它们是法老辉煌的象征，如今却沦为埃及人向全世界索取金钱的最后一件值钱的道具。这样的行径配不上这样的文明，这大概是那一刻涌上所有人心头共同的哀痛吧。说远了。《幽黯国度》的章节一直让人心中愤懑，虽然爵士尽力用了轻松诙谐的语气，译者也努力还原语境，但字里行间的无奈仍然掩饰不去

。只有在谈到亲爱的Aziz先生的时候，爵士才能放松心情，不带负担地，甚至是雀跃地描摹其一言一行。就像见到了一位许久未联系的老朋友，尽情抒发着重见之喜的同时，也不忘将他的糗事一件件挑出来历历细数。生命中唯有真心付出的感情才能如此回想。很多人试图在奈保尔爵士的书中寻找什么深刻伟大的东西，不然他们以为配不上其诺贝尔文学奖得主的身位。我却认为文字的首要任务就是表达情感，而情感是私人的，无需他人置喙的彼时彼刻之风，如果有人能捕捉到一丝半缕与之共鸣，固然是极美妙的事情，如果不能领悟风的低语，那也谁都不能责怪。印度三部曲并不是奈保尔爵士的游记，它们只是吹过恒河的风。附注：达尔湖（Dal Lake）是喀什米尔最美丽也是最大的湖泊，是喜马拉雅山上的白雪，在春季开始融化后流入人间，形成了素有“东方瑞士”之称的这个风光。达尔湖长6公里、宽3公里，是由Gagribal湖、Loknt湖和Bod Dal三个湖组成。以独特的水上船屋而闻名，湖面上停靠着各式各样，大小不同、色彩不同的船屋，每个船屋都装饰得具有传统文化特点，看上去很有趣儿也很特别。

14、1962年，30岁的奈保尔踏入这片他在西印度群岛特里达尼的童年记忆与幻想之地。奈保尔花了一年时间先后到达了孟买，新德里，南部印度的各邦等地游历，这本游记便是这次回归的记录，也是构成他“印度三部曲”的第一部。从翻开了序曲开始，奈保尔就不断遭遇到了印度官僚机构的超低效率。他时而用幽默辛辣的笔触去描述用他这双来自于大英帝国殖民地的双眼观察到的西方人所无法了解到的印度性格，时而温情的给予他接触到的这些印度人以少许的关怀。我想奈保尔是矛盾和分裂的，他完全清楚他不能全然以西方人的角度来审视印度，也不能接受印度根深蒂固的来自于神话的宗教观念和对征服者的消极哲学。在书中的第三章，他用来述说一位教育背景与他相似的印度人---甘地，甘地的观察角度与甘地身后印度大地的无动于衷。对于我这样一个不熟悉印度的读者来说，奈保尔的深刻观察打破了我的猎奇姿态，也完全刷新了我对印度不多的认识，这些认识中包括日本游客妹尾河童的绘图本---一位来自于有着“经济动物”之名的国度的有闲阶层的童心发现。一年的周游，奈保尔把印度上上下的生活打量了个遍，在他笔端的是印度种姓制度下各阶层人的状态，而不同于其他游记中走马观花式的风土人情，名胜古迹。他的目光就像电影镜头一样，始终对准的是人、人，还是人，这让他这本游记卓尔不群，有了很高的品质。读起来却兴致昂然，宛如身临其境，以至于读完我不知道该如何说这本书带给我的感受，因为同奈保尔一样，我的各种感受对立矛盾却交织在一起，既有对印度愚昧落后的鄙夷，也有对印度人的同情，还有对来源于神话的印度人观念的无奈。而我不能用简单的话来述说这种感受，因为单单是鄙夷或者同情都只是一种廉价而轻易的感受。奈保尔深知这一点，我想他决说不出像“哀其不幸，怒其不争”这样精英立场的感慨。读完这本书，我最大的感想就是真想再读一遍，因为奈保尔实在是写的太好了。我只读出了些印度的皮毛。可什么时候中国能有一位这样坦诚，目光犀利然而又充满深情的奈保尔呢？

15、“印度国会讨论核试验的失败是因为没有供奉神牛”，奈保尔这个印度血统的叙述者骨子里暗流着不甘和挣扎。何祚庥院士愤然道“谁叫你不幸生在中国！”，颇有异曲同工之妙。

16、久闻奈保尔大名，最近看了他的印度三部曲的第一部。不知是不是由于翻译的问题，感觉只是一般。但文中反复出现的对印度的反思却值得我们借鉴。印度和中国一样是文明古国，拥有辉煌无比的过去。但过去毕竟只是过去，我们需要的注重现在和放眼未来。但如今两国都无可避免的存在沉迷过去不可自拔的阿Q精神。文中很多印度的问题，其实在中国也有甚至更为严重。一个民族需要进步，不断的反思是必须的。。。希望中国不要有朝一日也成为幽黯国度。。。

17、这是一部很多地方，很多人都提起的和印度有关的书籍。所以在打算去印度的时候，这本书的名字就被首先的列入了我的书单。可是，在阅览了许多和印度有关的书之后。我开始看《印度三部曲》的第一部。唯一能说的，它只是一本和印度有关的书。显然想我有些失望。如果你想知道很多，那首选必然不是这本书。印度人内外和外在世界时分不开的。两个世界和平共存。在过去一千年间，并未拥有自己的王室和本土贵族统治阶层，它早已经学会挪出一些空间容纳外来的入侵者。在这一千年中，外在的模仿对象不断变换，但内在世界永远保持不变。

18、此书的名气很大，没有读过好像有点。。。。。。可能是翻译的问题，有些章节我有点不明白作者想要表达的观点，有些地方实在是前后表述有矛盾。作为游记，作者的观察不能不说是仔细与敏锐了，但是我始终不能赞同贯穿全书的，对印度文化和印度人批评的态度。作者给人一种高高在上的感觉，可能他不觉得自己有偏见，也特别强调他是印度后裔的背景，但是整部作品明显的是对看到现象的不满。也有可能他不在印度本土长大，不可能知晓其社会的关系吧。那么不怎么了解，也就不能随意的评判，觉得他的评论有些过头了。以后有机会看英文版的，或许会有不同的理解。

- 19、可取之处：遇到的人和故事。最喜欢的一章是住在旅馆里的那些，欺软怕硬的仆人，尽管他的文笔如此乏味。印度人很多方面和中国很像，冗繁的官僚机构，低的可怕的办事效率，狡猾而贫穷的老百姓。除了大使用手。所以我觉得，中国还不是亚洲最糟的国家。
- 20、本书是奈保尔印度三部曲的第一部，出版于1964年，是一部游记。游记是我极喜欢的一种体裁，但奈保尔的游记无法让你喜悦，带给你的只有疼痛后的沉思。如今的印度与1964年以前有何差别我不了解，但网络论坛上充斥着驴友们去看那条漂满粪便的圣河的调侃的帖子，与奈保尔所描述的“在果亚，清晨时分，你也许会想出门走一走，沿着曼杜威河畔的回栏大道散步。往下一瞧，就像一丛丛被浪潮冲刷到岸边的海草似的。在这一点上，果亚的居民和古罗马帝国的公民看法一致：大便是一种社交活动，从事这种活动时，他们得蹲在一块儿，边拉边聊天。拉完，他们站起身来，光着屁股涉水走入河中清洗一番，然后爬回马路上，跳上脚踏车或钻进轿车里，扬长而去。整个河滨散布着一坨坨排泄物。就在这一团臭气中，人们讨价还价，买卖刚从船上卸下的鱼货。每隔约莫一百码，河边竖立着一块蓝白两色的搪瓷牌。这个告示是用葡萄牙文写的：污染河水的人，必受严厉惩罚。没有人看它一眼。”两者相比或许这个强大的邻国将时光定格住了。印度另一个举世闻名的就在于这个东方古国没有自己的历史，钱文忠教授每天在电视里津津乐道地说：以唐玄奘为代表的一批中国求法僧人，对保存和研究印度历史做出了巨大的贡献。不愧为中国的脊梁！作为旅居国外的印度人，奈保尔又是怎样看待遗失了历史的祖国呢？——“印度人不愿正视他们的国家面临的困境，免得被他们看到的悲惨景况逼疯。这种心情我们能够体谅。同样的，我们也能够理解，为什么印度人欠缺历史意识——有了历史意识，他们还能够继续蹲在古迹和废墟中，照常过他的日子吗？哪一个印度人能够抱着平常心，阅读他们国家最近一千年的历史，而不感到愤怒和痛苦呢？在这种情况下，印度人只好退缩到幻想中，躲藏在宿命论里。印度这个国家似乎永远需要一个征服者，担任仲裁人，摆平他们内部的纠纷。具有历史意识的民族，不会用这种方式处理他们的内部问题。着就是印度历史的悲哀：它欠缺成长和发展。这样的历史只告诉我们一件事：人类会一代一代活下去。在印度历史中，你看到一连串开始，却看不到终极的创造。”他们遗失历史的原因在于忘却，忘却被奴役的痛苦，忘却被征服的耻辱，忘却是一剂良药，生命原该这样继续，何必庸人自扰。作为同样古老的文明古国，我们完整地保存了自己的历史，但我们牢记痛苦和耻辱了吗？不！我们一样在奴役和征服中自在地活着，以汉民族的博大胸怀能够包容与同化一切侵略者而沾沾自喜。殊途同归，我们真该好好想想。
- 21、奈保尔生于英国殖民地特立尼达的一个婆罗门家庭，因而印度之旅于他，不可谓不是一段寻根之旅。他描摹印度的视角是若即若离的。他对于印度有种恨铁不成钢的心情。体制的腐败令他愤怒，风俗的丑陋令他惊恐，他也真心痛惜印度艺术式微...当然他的思想感情很大程度上属于一种普世性质的悲悯，而不囿于他的身份。同时他也无时不在用第三者的眼光（暂且不说是居高临下）旁观这文明大厦的运作：千年来印度的上层一直准备好在容纳一个入侵者，随后这入侵的文明便成为了印度外部世界的模仿对象，以至于印度的外部一直在变，其内部却始终如一，那是西方人无法进入的层面。这是个缺乏历史丧失感的国度，他们的文明在当下的延续感当中存续，他们避免追溯过去以免为之感到屈辱。在英殖民统治时期，印度也不遗余力将所谓“英国性格”复刻到他们的文化当中，后来大英帝国大可以毫不留恋地撤离印度，因为英国的制度与精神已经深入到印度的社会生活当中。奈保尔神经纤细而敏感，但他不像纳博科夫/帕慕克能够精确放大画面中的质素，他所描摹的印度像是一帧印象派油画，单一的色块鲜亮而富于表现力，然而色块所构成的整体画面却以一种捉摸不定的节奏浮动，以至于我们包括作者好像永远无法窥见印度的真实。奈保尔也深受印度精神所侵染，这种影响在他很小的时候就开始施加，在印度尤为深刻。消极的世界观，强调接受、超脱，认为虚幻是一种刻骨铭心的感受，认为生命应当得过且过地存续下去...然而当他回到英国，他便又回到了那个讲究工具理性的世界，那个将抽象和具体严格区分开来的国度。他所想要寻求的关于印度的真理，也就是关于其根之所在的真相，也就隐没不见了。
- 22、下午和一位唱片公司的朋友碰头。出来正是堵车时分，又那么远，决定坐地铁。那叫一个闷热！前面一个男人用热烘烘的后背抵着我，后面一个女人的手臂也是粗粗热热的。在这样的环境下，我拿出《印度：幽黯国度》。书很好看，看进去了，地铁走了十站，都没有感觉。临下车前，发现后面一个戴眼镜的斯文男生敢情也一直在读书，他手里拿的是一本白居易。在这个时候我觉得有一种错觉：不是现实和回忆的错觉。印度那片我从未登陆也并不了解的大陆，和我所熟悉的这一片古老缓慢的大陆，在恍惚中溶成了一个。
- 23、hao书，我前年就开始看了，这次终于看完了。需要体会。我是把尼泊尔比附着体会的。没有这

《幽黯国度》

层比附的话，看起来会有点累，因为作者的身份，和印度这个特殊的观察地点。他的身份，决定了他的既内又外的视角，而且当时是60年代，记住这个时间点也很有意义。比附着今日印度就有了人类学上的价值，时间的纵轴上又有了移动

《幽黯国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